

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
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询价采购公告

采购人：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

日期：2023年9月

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

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询价采购公告

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 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采购人为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及工程招标控制价编制，已具备询价采购条件，现对该工程进行公开询价优选施工单位，欢迎符合本工程要求的合格单位参加投标，请投标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 10:00 前将密封后的询价采购投标文件提交至本公告所示地址。

一、项目概况及资格要求

1. 项目名称：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 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
2. 项目地点：桂林市七星路 50 号，岩溶所大院内。
3. 工作内容：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
4. 本项目询价采购控制价为人民币壹拾陆万贰仟伍佰肆拾肆元捌角壹分（162544.81 元），投标报价高于询价采购控制价的将按作废标处理。

5. 资格要求：

5.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投标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5.2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

5.3 企业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4 出具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在投标企业购买社会保险证明材料（2023 年 4-7 月）。

5.5 近三年（2020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需出具加盖投标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书）。

5.6 能接受采购人对施工过程管理。

5.7 踏勘：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投标人可自行到现场踏勘。

二、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为固定总价，格式见附件。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需及时联系采购人领取采购资料（包括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 10:00（北京时间），地点：岩溶地质研究所 213 办公室。如有变更，则以变更的时间地点为准。
3.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四、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采购公告同时在岩溶地质研究所办公楼公告栏和岩溶地质研究所网站上公布。

五、报价文件需提交的资料

1. 报价函（格式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3. 报价表（附详细报价清单）
 4. 服务承诺
 5.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6. 类似业绩（供水管安装施工）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或竣工报告和结算书）。
 7. 企业信誉证明材料
 8. 施工组织设计
 9. 采购人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须提供的资料。
- 以上所有资料及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六、成交原则：见评标办法。

七、报价资料的递交接收地点及联系人

1. 采购人：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
联系人：祝女士
联系电话：0773-7796601
邮箱：1355064160@qq.com
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广西桂林市七星路 50 号，岩溶所 213 办公室
3. 递交的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肆份。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系_____ (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被委托人)为本公司的经办人,就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询价采购招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____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委托人签字: _____

投标方名称 (盖章): _____

附:

详细通讯地址及电话:

(附委托人、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按以下章顺序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进行说明：

第一章 总体概述；

第二章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第三章 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

第四章 机械设备投入计划及检测设备；

第五章 施工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总体布置；

第六章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第七章 第七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第八章 质量保证与承诺；

第九章 新技术应用与承诺等方面进行说明。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本项目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条件评审，即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必须满足资质要求，满足者通过审查，不满足者将被淘汰。

二、施工组织设计：优30分，良20分，一般10分，差5分，**满分30分**（施工组织设计内容以投标单位横向比较确定评分等级，评分重点参考施工方案、施工进度控制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质量控制措施等）

三、服务承诺：优3分，良2分，一般1分，差0分，**满分3分**。（服务承诺内容以投标单位横向比较确定评分等级，评分标准重点参考质量承诺、质保期内维修承诺、现场管理人员是否为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和项目经理等）。

四、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金额50万元（含）以上的类似项目每项得1分，**满分7分**。

五、根据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等于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算数平均值的得**满分6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算数平均值一个百分点扣1分，投标报价每低于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算数平均值一个百分点扣0.5分。（报价中严禁出现恶意低价，如投标总价或单项价格明显偏离市场价，将被视作无效报价）

六、投标文件装订必须胶装或线装，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骑缝章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七、本项目投标过程中不允许投标人擅自补充或更改投标文件要求的资料。如果招标人认为确实有必要，可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的补充资料或证明材料。

八、投标人应当遵守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如发现围标、串标、恶性竞标等情况，将取消投标当事人的投标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九、如中标候选人弃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核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招标人可以从合格投标人中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筛选确定中标候选人。

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

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

乙方：

甲方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乙方承担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 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双方同意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岩溶地质研究所自来水改造项目 1#楼、3#楼表后管安装工程施工。

2. 项目地点：桂林市七星路 50 号。

3. 工作内容：按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第二条 工程费用及支付

1. 本项目工程费包干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 合同签订后，乙方转入工程总价 5%款项作为履约保证金。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乙方交纳的 5%履约保证金直接变换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质保期（2 年）满后 15 天内返还（无息）。

3. 乙方人员和设备进场后，甲方预付 30%工程款给乙方作为预付款。

4. 乙方完成货币工程量达到 80%时，甲方再支付 30%工程款给乙方作为进度款。

5. 乙方施工完毕提交完整竣工资料，通过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施工人员和材料撤场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剩余 40%工程款给乙方。每次转账前乙方均须提交正式等额发票给甲方。

第三条 施工期限：本合同签订后 30 日（日历日）完工。

第四条 验收时间及保修

乙方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后 5 日内甲方组织竣工验收。本工程保修期限为贰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算。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无偿修复，如乙方不能修复或不能按时修复，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修复，发生的修复费用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责任和义务

1.1 有权要求、督促乙方做好施工现场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1.2 施工过程中，为乙方人员和设备进出施工现场提供便利条件，保证施工正常进行。

1.3 按协议规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1.4 提供拟建建筑物定点位置。

2. 乙方责任和义务

2.1 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确保通过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

2.2 乙方必须按国家和地方相关规定，提供符合标准的建筑材料，在进场前提供材料合格证明给甲方审验，并将材料合格证明附在竣工资料中。

2.3 工程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施工操作规程，切实保证安全、文明施工，做到工完场清，凡因安全生产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4 除因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增减外，乙方承担施工过程全部因材料、人工、工艺等因素造成的工程造价上涨风险，甲方不追加工程款。

2.5 工程完工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对现场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6 乙方派专人负责施工现场管理，不得损坏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以及甲方现有的道路、绿化、管网等设施，如施工过程中发生损坏，乙方必须无条件修复和赔偿因损坏造成的损失。

2.7 对于工程出现的质量缺陷和安全隐患，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进行维修，如乙方不落实维修责任，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维修，并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相应的维修费用。

2.8 乙方负责文明施工相关工作，施工中产生的建筑、生活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外运至指定地点。

第六条廉政责任

1、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和甲方、乙方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2、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项目管理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礼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不正当理由要求乙方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3、乙方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礼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4、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七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可向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经办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